

# 韩非子

先秦诸子今译丛书

## 白话今译

HANFEIZI BAIHUA JINYI

李亚东  
译注

中国书局

# 韩非子

# 白话今译

先秦诸  
今译丛书

阅览 7 滑

13.1081  
C1: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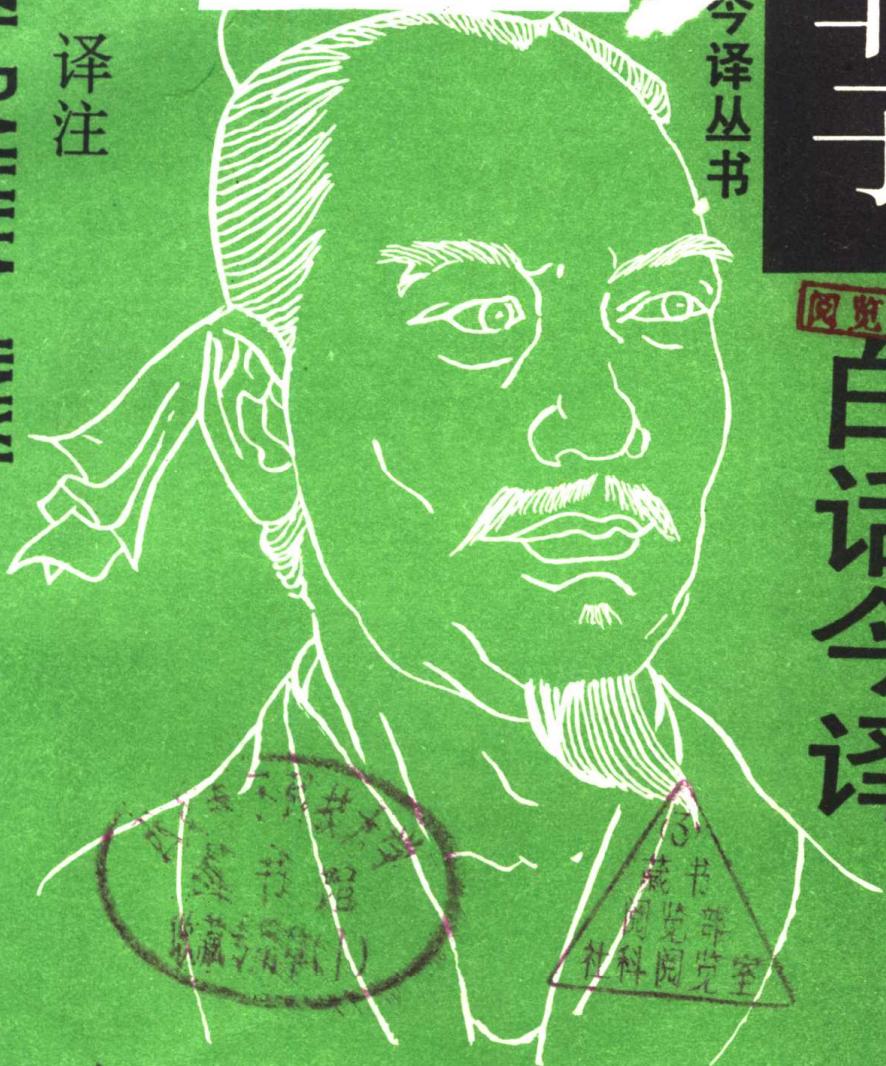
931166



10301906

李亚东 译注

HANFEIZI BAIHUA JINYI



中国书局

(京)新登字 213 号

本丛书顾问：启 功 郭预衡

责任编辑：李 诚 勾承益

《韩非子》白话今译

李 诚 勾承益 译注

\*  
中国书店 出版

全国新华书店经销 北京通县大中印刷厂印刷

\*  
787×1092 1/32 印张：22

1994年9月第1版 1994年9月第1次印刷

字数：499.5千字 印数：00 01—10 000

ISBN 7-80568-562-2/B·83

---

定价：17.60 元

## 序

这套“先秦诸子今译”丛书，从时间上看，正赶上由《资治通鉴》白话本出版而激起的古文今译热潮。既是“潮”，那就该归为“显学”，这个名称总是不大入耳的。而且，在有的人看来，将典雅古奥的国粹糟蹋成浅俗不堪的白话，无异于挖掘祖坟，粗鄙无道。只是这潮仍不可阻遏地热起来了，起码说，还有许多读者喜爱这种“下里巴人”的东西。我常想，既然老祖宗的东西各个时代都有人注，而且注得好的都成了大师，拿不大准的就多多益善地收罗先人的话充数，号称什么经“注我”，甚至自己不“注”一字，尽得风流，达到了“大美不言”的化境，不但免遭物议，反为同行相与乐道。那么，今天我们译成大白话，不妨也可以冒充成一种注罢。当然，大潮一起，免不了泛些泥沙残渣，恰如这套丛书免不了多有注译上的错讹一样，但潮落之后，大浪淘沙，或者会有精妙之作显露出来。

先秦诸子的时代，在我国历史上是读书人人格相对独立，思想最活跃、少束缚的时代，也是一个异彩纷呈、硕果累累、最为辉煌璀璨的时代。可以说，这个时代奠定了中国文化的根基。组成我们民族文化核心的儒、道、释三大思想宝库，就有两家半（因为佛教也中国化了）兴起于先秦。可惜自那以后，中国历史上就再没有重现过同样令人激动和向往的“百家争鸣”的自由壮观的局面。先有暴君秦始皇因惧惮

24F84/10

思想的伟力而“坑儒”，继以汉武帝为了“役心”的需要，采纳最长于给同类致命一击的董仲舒“罢黜百家，独尊儒术”的建议，百家终竟只尚一家，儒家变成了儒教。更可怕的是其后近两千年，儒教与封建政体结合，形成政教合一的形态，大大方便了统治者“动口”不行就“动手”，思想“教育”不奏效就施虐于肉体。于是，创造被扼杀了，“万马齐喑”成为不争之实。今天，欣逢大力提倡“思想再解放一点”的盛世，我们着手先秦诸子白话今译的工作，也是奢望以绵薄（精神的东西毕竟不如物质的来得直接快当，此之谓“绵”；学养太浅，无能传其精髓达其要义，此之谓“薄”）之力，让更多的人了解我们祖国曾有过的光辉时代，让更多的人歆享我们祖先创造的精神文明，让更多的人汲取菁华、走出蒙昧，为中华的复兴增添一分力量！

一个时期，反传统文化成为时尚。有的人动辄对传统文化大加挞伐，仿佛民国初闹革命，以为只要“咔嚓”一声将辫子剪掉，耳濡目染、浸淫五腑的封建污秽也随之而去。类似的“战斗”，从来没有成功过。“五四”时力倡“打倒孔家店”，现在不但没倒，香火还甚于从前。还有人辩护说那样做是为了“矫枉过正”，这不禁使人回忆起物质生产一“过正”就诞生“大跃进”的教训，我想精神文化的建设也不会例外。当然，我们并不认为“传统”就是十全十美的（持此谬论者也大有人在）。只是，既然“传”诸后代而成为“统”，那就有它的合理性和它的生命力。传统文化固然与具体的时代和政治有千丝万缕的联系，我们甚至无法弄清是它在规定政治，还是政治常常要利用它，但是，传统文化绝不等同于它们，它是更趋于永恒的东西（如果不是伪文化）。一个时代结束了，一种

具体的政治体制被更进步的取代了，几千年生生不息的传统  
文化精神可以增添新鲜血液，可以芟除与生俱来或在时间长  
河中衍生的赘物，但绝对无法结束它和取代它！退后一步说  
吧，来不及了解对象就挞伐所结出的果子，一定也与来不及  
了解对象就歌颂同样苦涩。这，也是我们译注先秦诸子的一个  
原因。

这套丛书，承蒙著名学者启功、郭预衡两位老先生的关  
心，我们深感荣幸。北师大中文系郭英德先生和北京图书馆  
吴龙辉博士对本丛书的组织编译做了大量工作，没有他们的  
努力，这套丛书的出版是不可能的。丛书最后由我审定，由于  
学力不逮，时间紧迫，加之译注者水平不一，错漏之处在所  
难免。可以说，这套丛书如果还有可取之处，应该归功于  
学界前辈的指导和学养我只能望其项背的诸位先生的辛勤  
劳动；而它的所有不足，则应归咎于我的才疏学浅，力不胜  
任。

《先秦诸子今译丛书》主编 李 双

1992年8月21日于北京

## 导　　言

《韩非子》一书为战国时韩非所著。

韩非，生年不详，卒于秦始皇十四年（公元前233年）。为韩国贵族。早年曾与李斯同游于楚国，向荀子学习。

归韩后，曾在韩国任职，在此期间，他曾屡次针对韩国的积弱，上书劝谏韩王实行法治，革新政治，但都不得用。悲愤之余，韩非将自己的主张整理成文字，写出了《孤愤》、《五蠹》、《内外储说》、《说林》、《说难》等十万字的文章，比较集中地反映了他的思想。这些文章后来流传到了秦国，秦始皇读到其中的《五蠹》、《孤愤》等篇，大为激赏，竟感叹说：“嗟乎！寡人得见此人与之游，死不恨矣！”当得知韩非就在韩国。秦始皇竟发兵攻韩，逼迫韩王始而不敢再用韩非，继而以派遣外交使者的名义，将韩非送到了秦国。由此可见韩非思想影响的巨大。

韩非到秦国后的活动详情如何已不得而知，不过从现存的《初见秦》、《存韩》来看，韩非在秦，当是有一定政治活动的，从上述两篇上给秦王书的内容看，其基本立场，固然是为秦国利益着想，为秦而设词，但是其中却以“存韩”为手段之一，那么韩非为自己的国家争得一丝苟延残喘的机会的拳拳之心，不也可以略窥了吗？正因为如此，所以来李斯等人陷害韩非，其毁谤之言正是“韩非，韩之诸公子也。今王欲并诸侯，非终为韩，不为秦，此人之情也。”由此可见，韩非的入秦，乃是秦国所迫的结果，而韩非作为韩国贵族的后裔，并非如当时普遍存在的寄食他国的客卿，是对韩国抱着“存”恤之心的，不过愿望不得实行罢了。

韩非的死，是同学李斯以及秦国当时执政的大臣姚贾等嫉妒陷害的结果。从时间上来考察，韩非之死（公元前233年）距离秦始皇统一中国（公元前221年）不过十年，其时韩非所倡导的许多思想、设想，在秦国早已是实践了多年的现实。正因为如此，他的思想系统而全面，颇得到秦始皇共鸣；但也正因为如此，他是否能够被秦国所用，也就并不显得急切，要紧的是他不能被秦的敌国所用，因此当李斯、姚贾说：“今王不用，久留而归之，此自遗患也。”秦始皇草率地就同意将韩非下狱。李斯等更是立即将毒药送给韩非，韩非想找机会自我辩解却不得机会，待后来秦始皇想起他来，后悔不该将他下狱，韩非却已死于狱中了。不是以政治见解的不同而发难，仅仅因为个人的一己私利即担心别人的存在威胁到自己的前途，就将与自己无怨无仇的人置之死地，这大约是中国封建社会的一种必然产物吧。因此后来司马迁为韩非著造传记，全文具引了韩非写的《说难》，而深深叹息说：“余独悲韩子为《说难》而不能自脱耳！”

众所周知，春秋战国的数百年间，是中国思想界空前活跃的一个时期，所谓“百家争鸣”正是这一历史时期的真实写照。数其萃大者而言，所回答的无非是这样几个问题：人与自然的关系；人与人的关系；人与国家的关系。如若以老、庄为代表的道家思想偏重于人与自然关系的讨论，那么孔、墨则多人与人之间关系的论述，而孟、荀、韩等则更趋向于人与国家关系的讨论。诚然，这一结论是粗线条的，是就其大端而言的。但是由此可以看出，如果说老、孔、墨、庄等人的讨论还富有哲思，那么孟、荀、韩以后的讨论就更富实际，相对独立的思想界的论辩逐步为务实的治国措施的探讨所取代；哲思的自由逐渐屈服于门客官吏的利禄；思想的长河大波逐渐干涸于战国后期诸侯兼并所造成的荒漠，趋至极端，就是那曾经获得几位历史小丑一片喝彩的秦始皇的“焚书坑儒”。

从“百家争鸣”到“焚书坑儒”，这其中有着历史的必然，我们应该把这几百年的历史，视为一个完整的运动过程，作为整体对象加以研究。当然，这一研究应当是历史学家、思想家的一项专门的课题。不过如果我们把韩非的思想放到这样一个完整的过程中加以考察，把它作为这整个过程中的某一点加以考察，我们将会获得对韩非思想的更清晰的认识。

对于自己的学说属于整整一个时代思想运动过程中接近尾声的某一点，韩非是有所认识的，他在《显学》篇中说：

世之显学，儒、墨也。儒之所至，孔丘也；墨之所至，墨翟也。自孔子之死也，有子张之儒，有子思之儒，有颜氏之儒，有孟氏之儒，有漆雕氏之儒，有仲良氏之儒，有孙氏之儒，有乐正氏之儒。自墨子之死也，有相里氏之墨，有相夫氏之墨，有邓陵氏之墨。故孔、墨之后，儒分为八，墨离为三，取舍相反不同，而皆自谓真孔、墨，孔、墨不可复生，将谁使定后世之学乎？孔子、墨子俱道尧、舜，而取舍不同，皆自谓真尧、舜，尧、舜不复生，将谁使定儒、墨之诚乎？

这些话的结尾，似乎颇有些玩世不恭的口吻，但是有一点可以肯定，他曾对儒、墨两家学说的源流做过深刻细致的分析。

他写下了《解老》、《喻老》两篇，对《老子》一书中的一些重要篇章做出了几乎逐字逐句的解释，提出了自己的理解和看法。

他在不少篇章中，反复引证了管仲、子产、吴起、李悝、申不害、商鞅等人的故事和说法，表明了他对法家思想的理解和吸收。总而言之，韩非是春秋战国时代思想家的集大成者。

司马迁在《史记·老庄申韩列传》中说韩非“喜刑名法术之学，而其归本于黄老”。指出了韩非思想的核心是法家思想。在韩非之前已经发展了几百年的法家学说逐渐形成侧重不同的派别，韩非特别重视吸收了以商鞅为代表的任法，以申不害为代表的用术，以慎到为代表的重势等几派的学说，形成了自

已以法、术、势为核心的法家政治思想。

所谓“法”，就是法律、条文。所谓“任法”，就是指法律条文的制定和贯彻实施。在任法方面，韩非的一个突出特点即强调“法”、“度”一经订出，必须坚决执行，即所谓“法不阿贵”，“绳不挠曲”，“刑过不避大臣，赏善不遗匹夫”。在韩非看来，“法”之必需，乃在于“为人主而身察百官，则日不足，力不给”，因此必须，也只能依靠法治，“奉法者强，则国强；奉法者弱，则国弱”。这一思想在今天也仍然有强烈的现实意义。

所谓“术”，就是君主对臣下的驾驭、控制的方法。《三守》一篇较为集中地探讨了这一问题。所谓“三守”，就是君主必须“心藏”不漏，自掌生杀予夺之权，威严独断。这样就能防止劫杀之臣篡夺权力。在其他一些篇章中，韩非还提出了君主玩弄权术的一系列方法，如《内储说上·七术》、《内储说下·六微》等，更是措施具体，充满了权诈，充分体现了韩非思想中刻薄残酷的阴暗一面。

所谓“势”，就是君主的权势和地位。如何保证这种权势和地位，是韩非始终关注的问题。他在《扬权》、《备内》、《功名》等篇章中，反复讨论了这一问题。他认为君权是至高无上的，所谓“事在四方，要在中央。圣人执要，四方来效”。他还认为君主的地位是决定一切的，他说：“桀为天子，能制天下，非贤也，势重也；尧为匹夫，不能正三家，非不肖也，位卑也。千钧得船则浮，锱铢失船则沉，非千钧轻锱铢重也，有势与无势也。”充分表现出了这个问题的观点。

这样，韩非就把前、中期法家学派中分散而各有侧重的法、术、势三派揉和到了一起，形成了战国后期法家思想集中合流的理论体系：势，是君权的根本；法，是治国的原则，政治路线，其中的核心问题是赏罚的制定，功过的评判，赏罚的实施等；术，是君主统驭的具体手段、组织路线，其中的核心是对臣下的考察（如循名责实）、监测、赏罚等。如果说，法、术、势是

韩非政治思想的核心内容，那么韩非用来包裹这一核心内容，以最后完善其理论体系的外衣，就是“道”。韩非提出的“道”，是指的一种天地间万物中都存在的事物消长的自然规律和运行规则，把这样的原则运用到政治中，韩非就为他的法、术、势等政治思想找到了理论依据，提出了“道不同于万物”，“君不同于群臣”，因此“明君贵独道之容”，君位、君权——势，是与“道”俱生，体现着“道”的原则的；正因为“道”是一种自然发展的规律，因此天地和君主的统驭手段——术——也是符合这一规律的，天地没有亲疏，而君主也应对臣下没有亲疏，使臣下人不兼职，官不兼事，君主虚静无为，如天地般深藏不露，神秘莫测，周合刑名，就会做到“若天若地，是谓累解（公平正直的意思）”。

这就是司马迁所谓“归本于黄老”罢！当然，韩非子的思想并不是如上述这样简单的，围绕着他法、术、势法家思想，他对人世的方方面面都发表了自己的看法。如对人世，在韩非看来，人与人之间都是一种利害关系，并无恩义可言。又如对文化，他认为法、吏之外，不应当承认任何私学，任何私学都是和统治者“二心”的，当在扫除之列。又如对农商关系，他认为耕战为本，商贾为末，坚决主张固本抑末。又如对刑罚，他极力主张对小的过失也必须采用严刑重罚，理由是防微杜渐，用威严之势来迫使人们放弃本来就容易放弃的缺点。凡此种种理论和思想的得失，见仁见智，读者当自有所见，不烦在此评述了。

《韩非子》一书自汉至宋，凡正史中艺文、经籍志皆称《韩子》。称《韩非子》，始自宋晁公武《郡斋读书志》，或唐以后人习称韩愈为“韩子”，为不致混淆，遂称韩非之书为《韩非子》。

自《汉书·艺文志》著录，即称《韩非子》一书为“五十五篇”，颇与今所传本相合。仔细考察其内容，则其中多为韩非所著，然亦不排斥个别篇章有他人著作混入，或门人纂辑之可能。要之，其书在当时乃零篇散简，至韩非死于秦，秦始皇、秦

二世、李斯等人多服膺其说以治国；汉兴，武帝之前，黄老刑名之术乃刘汉家法，韩非学说的昌盛和传诵可见一斑，其书的整理当也完成在汉初以前。或因为其中提供的统治之术颇有借鉴价值，所以竟二千多年流传而十分完整，在古籍中，也可以算是较罕见的了。

《韩非子》一书今传较早而有影响的本子是清嘉庆二十三年吴鼒影宋乾道黄三郎刻本。清王先慎《韩非子集解》即以此为底本，汇集诸本而成。这次注译，即以王先慎《韩非子集解》为准。具体分工是：李诚负责《初见秦》至《内储说下六微》，勾承益负责《外储说左上》至《制分》。由于时间紧迫，注译者才疏学浅，疵误在所难免，盼读者是正。

李 诚

1993年6月于四川师范大学  
中国古代文学研究所

# 目 录

初见秦第一	1
存韩第二	10
难言第三	22
爱臣第四	29
主道第五	33
有度第六	40
二柄第七	54
扬权第八	61
八奸第九	74
十过第十	83
孤愤第十一	118
说难第十二	129
和氏第十三	139
奸劫弑臣第十四	144
亡征第十五	165
三守第十六	176
备内第十七	180
南面第十八	187
饰邪第十九	194
解老第二十	209
喻老第二十一	249

说林上第二十二	270
说林下第二十三	293
观行第二十四	314
安危第二十五	317
守道第二十六	323
用人第二十七	329
功名第二十八	336
大体第二十九	339
内储说上七术第三十	342
内储说下六微第三十一	380
外储说左上第三十二	412
外储说左下第三十三	446
外储说右上第三十四	469
外储说右下第三十五	498
难一第三十六	520
难二第三十七	537
难三第三十八	550
难四第三十九	566
难势第四十	575
问辩第四十一	582
问田第四十二	585
定法第四十三	588
说疑第四十四	592
诡使第四十五	603
六反第四十六	610
八说第四十七	620

<b>八经第四十八</b>	629
<b>五蠹第四十九</b>	641
<b>显学第五十</b>	659
<b>忠孝第五十一</b>	669
<b>人主第五十二</b>	675
<b>饬令第五十三</b>	679
<b>心度第五十四</b>	682
<b>制分第五十五</b>	686

## 初见秦第一<sup>(1)</sup>

臣闻：“不知而言，不智；知而不言，不忠。”为人臣不忠，当死；言而不当，亦当死。虽然，臣愿悉言所闻，唯大王裁其罪。

臣闻：天下阴燕阳魏，连荆固齐，收韩而成从<sup>(2)</sup>，将西面以与秦强为难。臣窃笑之。世有三亡，而天下<sup>(3)</sup>得之，其此之谓乎！臣闻之曰：“以乱攻治者亡，以邪攻正者亡，以逆攻顺者亡。”今天下之府库不盈，囷<sup>(4)</sup>仓空虚，悉其士民，张军数十百万，其顿首戴羽为将军断死于前不至千人，皆以言死。白刃在前，斧锧<sup>(5)</sup>在后，而却走不能死也。非其士民不能死也。上不能故也。言赏则不与，言罚则不行，赏罚不信，故士民不死也。今秦出号令而行赏罚，有功无功相事也。出其父母怀衽之中，生未尝见寇耳。闻战，顿足徒裼<sup>(6)</sup>，犯白刃，蹈炉炭，断死于前者皆是也。夫断死与断生者不同，而民为之者，是贵奋死也。夫一人奋死可以对十，十可以对百，百可以对千，千可以对万，万可以克天下矣。今秦地折长补短，方数千里，名师数十百万。秦之号令赏罚、地形利害，天下莫若也。以此与<sup>(7)</sup>天下，天下不足兼而有也，是故秦战未尝不克，攻未尝不取，所当未尝不破，开地数千里，此其大功也。然而兵甲顿<sup>(8)</sup>，士民病，蓄积索，田畴荒，囷仓虚，四邻诸侯不服，霸王之名不成。此无异故，其谋臣

皆不尽其忠也。

臣敢言之：往者齐南破荆，东破宋，西服秦，北破燕，中使韩、魏，土地广而兵强，战克攻取，诏令天下。齐之清济浊河，足以为限；长城巨防，足以为塞。齐，五战<sup>(9)</sup>之国也，一战不克而无齐<sup>(10)</sup>。由此观之，夫战者，万乘之存亡也。且闻之曰：“削迹无遗根，无与祸邻，祸乃不存。”秦与荆人战，大破荆，袭郢<sup>(11)</sup>，取洞庭、五湖<sup>(12)</sup>、江南，荆王君臣亡走，东服于陈<sup>(13)</sup>。当此时也，随荆以兵，则荆可举；荆可举，则民足贪也，地足利也，东以弱齐、燕，中以凌三晋，然则是一举而霸王之名可成也，四邻诸侯可朝也。而谋臣不为，引军而退，复与荆人为和。令荆人得收亡国。聚散民，立社稷主<sup>(14)</sup>，置宗庙；令率天下西面以与秦为难。此固以失霸王之道一矣。天下又比周<sup>(15)</sup>而军华下<sup>(16)</sup>，大王以诏破之，兵至梁<sup>(17)</sup>郭下。围梁数旬，则梁可拔；拔梁，则魏可举；举魏，则荆、赵之意绝；荆、赵之意绝，则赵危；赵危而荆狐疑；东以弱齐、燕，中以凌三晋。然则是一举而霸王之名可成也，四邻诸侯可朝也。而谋臣不为，引军而退，复与魏氏为和。令魏氏反收亡国，聚散民，立社稷主，置宗庙；令<sup>(18)</sup>。此固以失霸王之道二矣。前者穰侯<sup>(19)</sup>之治秦也，用一国之兵而欲以成两国之功<sup>(20)</sup>，是故兵终身暴露于外，士民疲病于内，霸王之名不成，此固以失霸王之道三矣。

赵氏，中央之国也，杂民所居也，其民轻而难用也。号令不治，赏罚不信，地形不便，下不能尽其民力。彼固亡国之形也，而不忧民萌<sup>(21)</sup>，悉其士民军于长平之下，以争韩上党。大王以诏破之，拔武安。当是时也，赵氏上下不相亲也，贵贱不相信也。然则邯郸不守。拔邯郸，管<sup>(22)</sup>山东河间，引军而去，西攻修武，逾华<sup>(23)</sup>，绛上党。代四十六县，上党七十县，不用一领甲，